

黄陂区健康教育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黄陂区健康教育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九、联系方式

第二部分黄陂区健康教育所（部门名称）2022 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黄陂区健康教育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严格遵守本单位章程、按宗旨与业务范围开展健康教育工作，按章程认真做好单位资产管理；
- 2、以各类创建为契机，健全完善区、街乡、村三级健康教育服务网络，进行人员培训和台账资料的规范管理；
- 3、落实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标准，每季度进行专业督导检查，促进基层健康教育工作落实；
- 4、完成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文明城市复审健康教育工作任务，推动卫生城市向健康城市迈进；
- 5、落实中央两办文件精神，开展“卫生先进单位”、“无烟单位”创建；
- 6、进行健康知识巡讲、卫生主题日宣传义诊等活动；广泛开展

针对重点人群重点疾病的健康教育活动；

- 7、通过微信转发省市疾控健康教育信息进行健康知识的普及。
统一印刷公卫折页下发至各乡镇卫生院，统一制作并下发全区公卫宣传栏内容；
- 8、在区电视台、黄陂报等媒体开设专栏进行健康公益广告与健康知识传播；开设了移动通讯短信平台进行健康核心信息宣传，发送健康短信；
- 9、认真抓好健康素养促进和青少年控烟项目调查工作；
- 10、持续深入开展精神文明创建各类活动，圆满完成创建“区级文明单位”达标任务；
- 11、加强健康教育工作，加大宣传力度，积极落实卫生计生工作目标，努力提高全民居民健康水平。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黄陂区健康教育所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经费形式为财政局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根据陂编[1999]106号文件，黄陂区健康教育所编制人数8人，其中：事业编制8人，本单位现有在册正式工作人员19人；其中：管理人员8人，专业技术人员11人，退休12人。

二、年度工作目标及主要任务

2022年，我所将在黄陂区政府、区卫健局党委的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密围绕以健康为中心的综合

医改，以档案复审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巩固区级精神文明先进单位工作、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教育服务等重点工作为抓手，全面落实上级提出的健康教育工作要求，深入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规范，推动档案管理工作向规范化、现代化迈进，促进全区健康教育事业健康发展，提高居民自我健康管理能力。

（一）、理论联系实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与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

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不断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持续开展“党支部主题日”活动；将常态化制度化落到实处。不断落实推行加强“学习强国”平台推广使用工作。

加强党组织带头人队伍建设，引导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确实担负起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职责。坚持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行为，充分发挥党的核心作用，确保党员领导干部忠诚干净担当、发挥表率作用。

（二）、强化督促检查，确保单位生产安全与平安稳定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切实增强大局意识，政治意识，以最高的工作标准、最强的组织领导，最严的执行纪律，最细的安全措施，全面做好灭火应急救援准备，最大限度地增强防控火灾能力。

（三）、贯彻实施档案法律法规，规范档案工作目标管理 组织职工、档案员学习《档案法》和《湖北省档案管理条例》，

积极参加区档案局组织的档案业务培训，全面加强档案管理规范化建设，结合档案工作实际，贯彻执行标准规范，完善档案数据采集工作，并对本规范印发前采集的数据逐步进行修改完善，确保数据符合规范标准要求；完成档案复审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助推健康教育事业跨越式发展。

（四）、不断抓好各行业健康教育工作

健康教育工作是反映行业文化内涵和公益道德的指征之一。

1、抓好学校健康教育工作。中小学校要在每学期安排一定的健康教育课时，将艾滋病、性病、结核病防治知识作为重要课程，要有教案、计划、课程安排，有资料记录，使学生能较好地认识到吸烟、毒品以及性病、艾滋病防治知识，相关健康知识知晓率和健康行为形成率分别达到 90%和 70%以上。使 95%以上的学生达到《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合格以上等级。

2、抓好街道、社区健康教育工作。街道办事处有健康教育计划，并纳入社区卫生服务工作，配备专（兼）职人员，有宣传阵地，有居民健康行为规范或准则，有效果评价。社区针对老人、青少年、妇女等重点人群经常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每月不少于 1 次，健康教育专栏每 2 月更换一次，每期内容必须包含艾滋病防治知识，无偿献血，常见慢病的防治内容或核心信息，并及时为社区群众提供健康生活信息和疾病防治知识。

3、认真抓好医院健康教育；各医院应设 1 名健康教育专（兼）职人员，将健康教育纳入医院工作计划，融入医疗、护理工作之中。门诊有健康教育阵地并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宣传，住院部病区设有健康教育专栏，向病人或其家属进行多种形式

的健康教育，住院病人相关知识知晓率达到 80%。加强对医务人员的健教培训，培训率达 100%，并纳入全年工作考核。坚持向社区群众开展健康教育活动 6 次以上。按照无烟医疗机构标准落实好控烟工作。在全区范围内全面开展健康促进医院建设，巩固健康促进医院建设成果。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卫生院（村卫生室）要将健康教育融入社区卫生服务“六位一体”之中，居民基本健康知识知晓率 $\geq 80\%$ ，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形成率 $\geq 70\%$ ，基本技能掌握率 $\geq 70\%$ 。开展健康社区/健康村建设，使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2%，成人肥胖率控制在 12% 以内，儿童青少年肥胖率不超过 8%。

4、抓好机关、企事业单位健康教育工作。要继续组织职工艾滋病、控烟等相关知识培训，在公共场所设立宣传专栏和摆放宣传资料，职工的健康知识知晓率达到 80%。企业对工人进行劳动保护制度与措施健康教育和环保教育，有计划、总结、有评价；企业职业卫生、女工保健知识培训率达到 90% 以上。

（五）、大力开展创建“无烟单位”活动

全面无烟是健康促进医院、学校、机关和企业建设的前提条件。继续巩固医疗机构控烟成果，加强控烟和戒烟知识培训，对重点场所和单位开展督导与暗访；重点抓好窗口单位、餐饮单位、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等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的控烟工作，大力开展创建“无烟单位”活动。组织各医疗卫生单位在“5·31 世界无烟日”，结合今年无烟日主题，组织开展大型控烟咨询活动。要通过媒体公益广告、宣传栏、横幅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控

烟知识。全区所有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全面禁止吸烟。卫生计生机构和学校全面禁烟。

（六）、充分发挥全区卫生先进单位典型的辐射作用

贯彻落实《武汉市爱国卫生促进条例》和《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通知》精神，适应新时期爱国卫生工作的需要；在区爱卫办的指导下，积极开展各行业卫生先进单位创建工作，加强卫生先进单位创建专班的培训，组织进行现场督导与资料台帐指导，积极落实好全区的省、市、区级的卫生街道、卫生先进单位、卫生村的创建达标工作。

（七）、配合上级技术部门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工作

广泛宣传《健康素养 66 条》，全面提高辖区居民的健康素养水平。继续开展居民健康素养监测，开展动态监测和干预工作。努力完成“武汉市烟草流行调查”1000 位居民的调查任务。

（八）、强化规范，持续开展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工作

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和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要求，继续针对居民开展健康教育。区组织专业人员认真学习，严格培训，掌握相关质量和数量考核标准，使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健康教育专兼职人员充分掌握工作内容及标准，进一步规范社区健康教育工作。加强健康教育讲座的针对性，举办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活动，开展有个性化的健康教育咨询和服务，选择重点人群、重点疾病进行干预，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健康教育项目知晓率达 60%。做好四个季度的健康教育服务项目检查考核工作，进行认真的打分排名，宣扬先进典型、指导落后单位。

(九)、突出重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健康教育活动

1、要加强重点传染病、慢性病和热点问题的健康教育。通过发放健康宣传折页、举办健康讲座、设置健康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开展健康教育。运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健康教育形式，重点做好结核病、艾滋病、血吸虫病、乙肝、心理健康以及慢性病（如高血压、糖尿病、心脑血管疾病）、呼吸道感染等疾病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要以儿童、妇女、老年人等为重点人群，在“3·24 世界防治结核病日”、“4·7 世界卫生日”、“4·25 计划免疫日”、“5·15 碘缺乏病日”、“5·31 世界无烟日”、“9·20 全国爱牙日”、“10·8 高血压日”、“10·10 精神卫生日”、“11·14 糖尿病日”、“12·1 日世界艾滋病日”，多部门联合，结合各自主题，深入社区开展健康主题活动。

2、鼓励社区居民广泛参与健康管理示范区建设活动，定期听取社区居民对健康管理示范区建设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启动当地的“健康中国行”活动，充分发挥医疗卫生机构主体作用，发挥健康教育专业机构优势，有效利用大众媒体和新兴媒体，宣传年度健康主题。

(十)、积极发挥健康教育在居民健康管理中的作用

探索健康教育在居民健康管理中应发挥的作用，制定出个体健康管理和群体健康管理的健康教育技术方案（如健康教育信息收集调查问卷，针对不同个体的健康教育具体实施方案，不同群体健康教育具体实施方案等），开展有关健康教育技术的培训，积极为编制全区健康白皮书提供科学、规范的资料与数据。

(十一)、加强培训指导，提高健康教育专兼职人员服务水

平

1、负责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机关、学校、社区、企业和媒体等的业务指导，提供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适宜技术和方法。

2、根据辖区内下级健康教育机构需求，提供日常业务指导、专题指导和科研指导。指导内容包括调查研究、计划制定、组织实施、效果评估、督导检查、总结报告、论文撰写等。每年不少于三次。

3、培训课题有《健康教育在应对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中的作用》、《健康教育效果评价与评估》、《健康教育宣传材料的设计》、《创建健康促进示范区健康教育工作基本要求》、《健康教育在健康管理中应用探究》。

（十二）、落实好中央补助地方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工作

中央补助地方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涉及面广，需要多个部门、多个单位配合，区健康教育所将作好协调和资料的收集、整理、上报工作，及时总结工作中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促进项目工作的落实。

（十三）、做好各项信息管理工作。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季度报表工作，按时收集各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报表，了解基层工作情况，及时分析并上报；协助做好疾控绩效数据上报。做好健康教育活动信息的收集和上报工作，了解基层工作落实情况，及时发现问题，督导改正。及时上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系统相关信息，反映我区健康教育工作动态。

（十四）、持续巩固文明单位创建工作

重视党建工作和思想道德建设，分层分类推进《湖北省基层思想政治工作改革创新实施方案》，利用道德讲堂、例会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各类文化建设和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明科室等细胞创建工作；积极营造改革创新良好环境，加大改革创新成果，贯彻落实《湖北志愿服务条例》，积极开展助残帮困活动，深入巩固上年度创建文明单位成效。

（十五）、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及日常管理工作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紧紧围绕美丽黄陂建设工作目标，坚持重点突破、全面推进相结合，充分发挥健康教育所示范带头作用，倡导绿色办公和节能减排，大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收运与处置工作。建立生活垃圾综合管理体系，推进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管理与处理，促进美丽黄陂建设。

三、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501.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1.73 万元，

（二）2022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501.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6.73 万元，项目支出 35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1.73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4.6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73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01.73 万元，其

中：2021 年当年预算 52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2.27 万元，下降 4.3%；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一）人员类项目支出 466.7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2.27 万元，下降 4.3%，主要原因是上年有人员经费追加支出和人员转退休情况。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417.9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4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奖励性绩效工资的发放。

（二）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 12.4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其他运转类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5 万元，和 2021 年预算相等。其中：

1. 其他运转类项目 0 万元。

2. 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万元。

健康教育宣传 项目 35 万元。主要用于印制健康教育宣传资料、制作宣传栏、督导各单位的健康教育工作。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1 年没有增加，主要是执行八项规定，公车改革，减少开支。

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无出国出境人员。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健康教育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黄陂区健康教育所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部门运行经费 12.4 万元。主要是日常工作经费。其中：办公费 4 万元，水费 0.1 万元，电费 2 万元，福利费 1.53 万元，工会经费 4 万元，公务接待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7 万元。

健康教育是公共卫生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容，在提高全民健康素养、预防疾病、保护和促进健康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2022 年健康教育项目经费 35 万元。其中：1、每年开展 1-3 个健康项

目工作（如居民健康素养调查）3.5 万元。2、健康教育宣传活动资料印发 26 万元。3、媒体宣传的投入开展 1 万。4、督导与检查工作 4.5 万。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所根据每年区人事局年度考核文件和年初制定的《黄陂区健教所绩效目标考核方案》，成立健教所绩效目标考核领导小组；由周永红所长任组长，副书记王小鸣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负责考核工作。经过自述自评、单位人员互评、主管领导点评、确定优秀等次人员（在本单位范围内公示）并由考核工作小组综合审定等程序，确定考核档次，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档次，以服务对象评价和群众评议为基础，对照岗位职责从德、能、勤、绩、廉等方面全面考核。

九、联系方式

部门单位地址：武汉市黄陂区前川百锦街 67 号

联系人：周永红

联系电话：027-61002151

第二部分黄陂区健康教育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表 1-10，见后附件表）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